

民事起诉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 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 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 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 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员 ☐ 船员近亲属 ☐ 其他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职务：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无□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医疗费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 医院住院 (门诊) 治疗，累计支付医疗费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有□ 无□
2.护理费	住院护理 天支付护理费 元 (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元) ,或遵医嘱 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 无□
3.营养费	营养费元

	病历资料：有 ☐ 无 ☐
4. 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 元 病历资料：有 ☐ 无 ☐
5. 误工费	年月日至年月日误工费元
6. 交通费	交通费 元 交通费凭证：有 ☐ 无 ☐
7. 残疾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	残疾赔偿金 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
8. 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 元
9. 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丧葬费	死亡赔偿金 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丧葬费元
10. 精神损害抚慰金	精神损害抚慰金 元
11.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2. 其他费用	主张 费用元
13. 赔偿总额	元（计至年月日）
14.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 否 ☐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 船舶情况	船名：船舶所有人：
3. 劳务关系情况	雇主姓名：工资标准： 上船时间：下船时间：
4. 事故情况	死亡 ☐ 失踪 ☐ 无伤残等级 ☐ 有伤残等级 ☐ 级 事故调查机关： 事故原因：船上劳务 ☐ 船上劳务相关活动 ☐ 其他
5. 船舶、船员投保情况	
6. 其他情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舶营运中发生的人身伤亡的赔偿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民事答辩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船舶合伙经营人☐ 其他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船员因劳务发生 伤亡事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事故调查报告有 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各项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鉴定意见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船舶优先权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 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 及时、高效、低成本、 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舶营运中发生的人身伤亡的赔偿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何××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6 年12月 28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 经常居住地：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 镇×× 村 ×× 组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身份：船员 ☒ 船员近亲属 ☐ 其他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所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何×× 单位：四川×× 律师事务所职务：律师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代收法律文书、代为开庭、调解、承认、变更或放弃诉讼请求等。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毛××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1991 年 3 月 8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镇×× 村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所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无☐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经 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所 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商 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无□
诉讼请求	
请求毛×× 赔偿何 ×× 人身损害赔偿款。	
1.医疗费	2023 年 3月 30 日 至 2023 年 4月 6 日 期 间 在 宁 波 市 ×× 医 院 住 院 治 疗，2023 年 4月 6日 至 2023 年 10月 14 日 在宁波市 ××医院住院治疗， 累计支付医疗费 134222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有☑无□
2.护理费	住院护理 199 天支付护理费 79028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 元)，或遵医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无□
3.营养费	营养费 4500 元。 病历资料：有☑无□
4. 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 19900 元。 。病历资料：有☑无□

5. 误工费	2023 年 3月 29 日至 2023 年11月 21 日误工费 46707 元。
6. 交通费	交通费1000 元。 交通费凭证：有 ☐ 无 ☒
7. 残疾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	残疾赔偿金 1829229 元 (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869268 元) 。
8. 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 1000 元。
9. 死 亡 赔 偿 金 (被 扶 养 人 生 活 费 计 入) 、 丧 葬 费	死亡赔偿金 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 , 丧 葬 费 元
10. 精神损害抚慰金	精神损害抚慰金 30000 元
11.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2. 其他费用	主张鉴定费用 4500 元 , 后续治疗费 11000 元
13. 赔偿总额	2019409 元 (计至 2024 年 4月 7 日 , 扣除被告已支付的 141677 元)
14. 是 否 主 张 船 舶 优 先 权	是 ☒ 内容：请求确认原告的赔偿请求 2019409 元对被告毛 ×× 所有的“ ×××”船享有船舶优先权，有权在船舶拍、变卖款中优先受偿。 否 ☐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何××受雇于毛×× 在其所有的“鲁×××”船从事船员工作，提供劳务期间何×× 发生人身损害索赔未果，故何×× 提起本案诉讼。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微信聊天记录。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关规定。
2. 船舶情况	船名：鲁×××船舶所有人：毛××

3. 劳务关系情况	雇主姓名：毛×× 工资标准：2023 年1月14 日至1月 29日的 工资 为 12000 元，1月 30 日至 5月10 日的工资为 47000 元。 上船时间：2023 年1月14日下船时间：2023 年 3月 29 日
4. 事故情况	死亡 ☐ 失踪 ☐ 无伤残等级 ☐ 有伤残等级 ☒ 一处五级、一处九级事故调查机关： 事故原因：船上劳务 ☒ 船上劳务相关活动 ☐ 其他
5. 船舶、船员投保情况	渔业互保协会雇主责任险。
6. 其他情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何××

日期：×× 年 ××月 ×× 日

民事答辩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4) 浙 7×民初 ×× 号	案由	海上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毛××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1991 年 3 月 8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镇×× 村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身份：船舶所有人☒船舶合伙经营人☐其他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		

	其他企业法人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社会服务机构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郑×× 单位：上海××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船员因劳务发生 伤亡事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对事故发生存在重大过错，应当自行承担 80% 的主要责任。
2. 对事故调查报告有 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各项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护理费有异议，住院护理费应按150 元 / 天计算，出院护理费按 80 元 / 天计算。被扶养人生活费有异议，原告未提供证据证明其父母丧失劳动能力且无其他生活来源，原告对继子女没有法定抚养义务，不应计算上述三人的被扶养人生活费。
4. 对鉴定意见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船舶优先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关规定。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毛xx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